

評《紅樓夢》專輯

(第一輯)

華中師範學院中文系

一九七三年十一月

毛主席語錄

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要认识这种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要提高警惕。要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要正确理解和处理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问题，正确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不然的话，我们这样的社会主义国家，就会走向反面，就会变质，就会出现复辟。我们从现在起，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使我们对这个问题，有比较清醒的认识，有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

——转摘自《红旗》杂志
一九六七年第十期社论

毛主席语录

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創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是决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蓄。必須將古代封建統治阶级的一切腐朽的东西和古代优秀的人民文化即多少带有民主性和革命性的东西区别开来。中国現时的新政治新經濟是从古代的旧政治旧經濟发展而来的，中国現时的新文化也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因此，我們必須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給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辯証法的发展，而不是頌古非今，不是贊揚任何封建的因素。对于人民羣众和青年学生，主要地不是要引导他們向后看，而是要引导他們向前看。

——《新民主主义论》

目 录

关于紅樓夢研究問題的信	毛泽东	(1)
鲁迅关于《红楼梦》的论述		(3)
关于《红楼梦简论》及其他	李希凡等	(20)
评《红楼梦研究》	李希凡等	(41)
曹雪芹和他的《红楼梦》	李希凡	(55)
坚持用阶级观点研究《红楼梦》	孙文光	(111)
评《红楼梦》	徐缉熙	(122)
《红楼梦》——形象的封建社会沒落史		
	陈熙中、胡经之、侯忠义	(142)
《红楼梦》是一部写阶级斗争的书		
	洪广思、薛 仑	(161)
《红楼梦》第四回是全书的总纲	袁宏昌	(174)

資料

一、《红楼梦》问题两条路线斗争大事记	(184)
--------------------	---------

二、“旧红学”与“新红学”(198)

附录

- 一、刘少奇、周扬一伙有关《红楼梦》问题的修正主义
 言论摘编.....(204)
- 二、陈独秀有关《红楼梦》问题反动谬论摘编.....(210)
- 三、胡适有关《红楼梦》问题反动谬论摘编.....(213)
- 四、俞平伯有关《红楼梦》研究反动谬论摘编.....(219)

关于紅樓夢研究問題的信

毛 泽 东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六日)

駁俞平伯的兩篇文章附上，請一閱。這是三十多年以來向所謂紅樓夢研究權威作家的錯誤觀點的第一次認真的開火。作者是兩個青年團員。他們起初寫信給《文藝報》，請問可不可以批評俞平伯，被置之不理。他們不得已寫信給他們的母校——山東大學的老師，獲得了支持，並在該校刊物《文史哲》上登出了他們的文章駁《紅樓夢簡論》。問題又回到北京，有人要求將此文在《人民日報》上轉載，以期引起爭論，展開批評，又被某些人以種種理由（主要是“小人物的文章”，“黨報不是自由辯論的場所”）給以反對，不能實現；結果成立妥協，被允許在《文藝報》轉載此文。嗣後，《光明日報》的《文學遺產》欄又發表了

这两个青年的駁俞平伯《红楼梦研究》一书的文章。看样子，这个反对在古典文学领域毒害青年三十余年的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论的斗争，也许可以开展起来了。事情是两个“小人物”做起来的，而“大人物”往往不注意，并往往加以阻拦，他们同资产阶级作家在唯心论方面讲统一战线，甘心作资产阶级的俘虏。这同影片《清宫秘史》和《武訓传》放映时候的情形几乎是相同的。被人称为爱国主义影片而实际是卖国主义影片的《清宫秘史》，在全国放映之后，至今没有被批判。《武訓传》虽然批判了，却至今没有引出教训，又出现了容忍俞平伯唯心论和阻拦“小人物”的很有生气的批判文章的奇怪事情，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俞平伯这一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当然是应当对他们采取团结态度的，但应当批判他们的毒害青年的错误思想，不应当对他们投降。

☆ 这是毛泽东同志写给中共中央政治局的同志和其他有关同志的一封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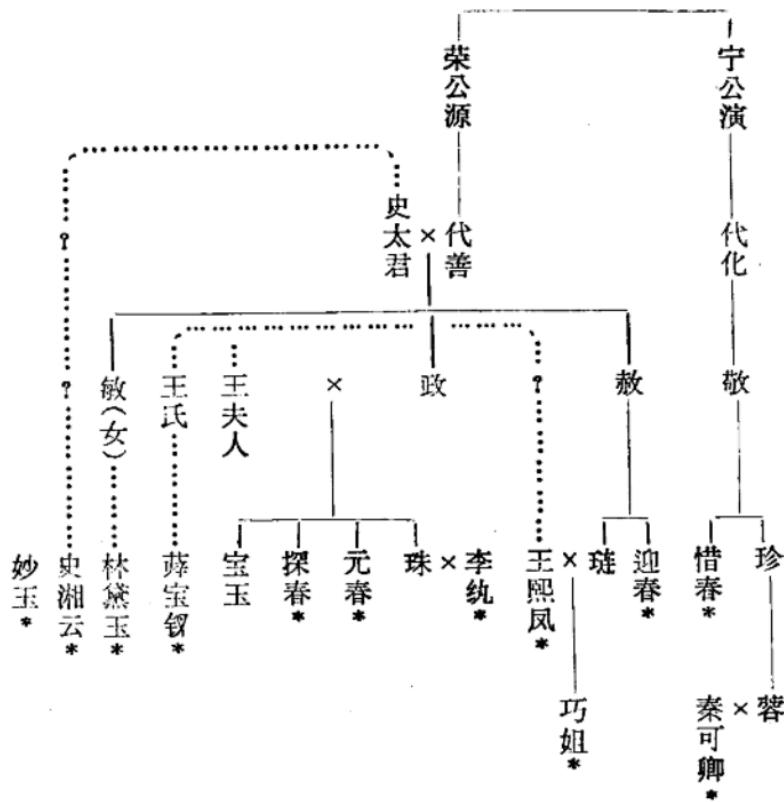
(原载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七日《人民日报》)

魯迅關於《紅樓夢》的論述

乾隆中，（一七六五年頃）有小說曰《石头記》者忽出于北京，歷五六年而盛行，然皆寫本，以數十金鬻於廟市。其本止八十回，開篇即敘本書之由來，謂女媧補天，獨留一石未用，石甚自悼叹，俄見一僧一道，以為“形體到也是個寶物了，還只沒有實在好处，須得再鐫上數字，使人一見便知是奇物方妙。然後好携你到隆盛昌明之邦，詩禮簪纓之族，花柳繁華之地，溫柔富貴之乡，去安身樂業。”於是袖之而去。不知更歷几劫，有空空道人見此大石，上鐫文詞，從石之請，鈔以問世。道人亦“因空見色，由色生情，傳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易名為情僧，改《石头記》為《情僧錄》；東魯孔海溪則題曰《風月寶鑑》；後因曹雪芹于悼紅軒中披閱十載，增刪五次，纂成目錄，分出章回，則題曰《金陵十二釵》，并題一絕云：‘滿紙荒唐言，一把酸辛淚。都云作者痴，誰解其中味？’”（戚蓼生所序八十四回本之第一回）

本文所敘事則在石头城（非即金陵）之賈府，為寧國、榮國二公后。寧公長孫曰敷，早死；次敬裘爵，而性好道，又讓爵于子珍，棄家學仙；珍遂纵恣，有子蓉，娶秦可卿。榮公長孫曰赦，子璉，娶王熙鳳；次曰政；女曰敏，適林海，中年而亡，仅遺一女曰黛玉。賈政娶于王，生子珠，早卒；次生女曰元春，后選為妃；次復得子，則銜玉而生，玉又有字，因名宝玉，人皆以為“来历不小，”而政母史太君尤鍾愛之。宝玉既七八岁，聰明絕人，然性愛女子，常说，“女兒是水作的骨肉，男人是泥作的骨肉。”人于是以為将来且為“色

鬼”；贾政亦不甚爱惜，驭之极严，盖缘“不知道这人来历。……若非多读书识字，加以致知格物之功，悟道参玄之力者，不能知也。”（戚本第二回贾雨村云）而贾氏实亦“闺阁中历历有人”，主从之外，姻连亦众，如黛玉、宝钗，皆来寄寓，史湘云亦时至，尼妙玉则习静于后园。左即贾氏谱大要，用虚线者其姻连，著×者夫妇，著*者在“金陵十二钗”之数者也。



事即始于林夫人（贾敏）之死，黛玉失恃，又善病，遂来依外家，时与宝玉同年，为十一岁。已而王夫人女弟所生女亦至，即薛宝钗，较长一年，颇极端丽。宝玉纯朴，并爱二人无偏心，宝钗浑然不觉，而黛玉稍恚。一日，宝玉倦臥秦可卿室，遇梦入太虛境，遇警幻仙，阅《金陵十二钗正册》及《副册》，有图有诗，然不解。警幻命奏新制《红楼梦》十二支，其末阙为《飞鸟各投林》，词有云：

“为官的，家业凋零；富贵的，金银散尽。有恩的，死里逃生；无情的，分明报应。欠命的命已还，欠泪的泪已尽！……看破的，遁入空门；痴迷的，枉送了性命。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乾淨！”（戚本第五回）

然宝玉又不解，更历他梦而寤。迨元春被选为妃，荣公府愈贵盛，及其归省，则辟大观园以宴之，情亲毕至，极天伦之乐。宝玉亦渐长，于外暱秦钟、蒋玉函，归则周旋于姊妹中表以及侍儿如袭人、晴雯、平儿、紫鹃辈之间，昵而敬之，恐拂其意，爱博而心劳，而忧患亦日甚矣。

这日，宝玉因见湘云漸愈，然后去看黛玉。正值黛玉才歇午觉，宝玉不敢惊动。因紫鹃正在迴廊上手里做针线，便上来问他，“昨日夜里咳嗽的可好些？”紫鹃道，“好些了。”（宝玉道：“阿弥陀佛，宁可好了罢。”紫鹃笑道，“你也念起佛来，真是新闻。”）宝玉笑道：“所谓‘病笃乱投医’了。”一面说，一面见他穿着弹墨綾子薄绵袄，外面只穿着青缎子夹背心，宝玉便伸手向他身上抹了一抹，说，“穿的这样单薄，还在风口里坐着。春风才至，时气最不好。你再病了，越发难了。”紫鹃便说道，“从此咱们只可说话，别动手动脚

的。一年大二年小的，叫人看着不尊重；又打着那起混账行子们背地里说你。你总不留心，还只管合小时一般行为，如何使得？姑娘常常吩咐我们，不叫合你说笑。你近来瞧他，远着你，还恐远不及呢。”说着，便起身，携了针线，进别房去了。宝玉见了这般景况，心中忽觉浇了一盆冷水一般，只看着竹子发了回默。因祝妈正来挖筍竿修，便忙忙走了出来，一时魂魄失守，心无所知，随便坐在一块石上出神，不觉滴下泪来。直默了五六顿饭工夫，千思万想，总不知如何是好。偶值雪雁从王夫人房中取了人参来，从此经过，……便走过来，蹲下笑道，

“你在这里作什么呢？”宝玉忽见了雪雁，便说道，“你又作什么来招我？你难道不是女儿？他既防嫌，总不许你们理我，你又来寻我，倘被人看见，岂不又生口舌？你快家去罢。”雪雁听了，只当他又受了黛玉的委屈，只得回至房中，黛玉未醒，将人参交与紫鹃。……雪雁道，“姑娘还没醒呢，是谁给了宝玉受气？坐在那里哭呢。”

……紫鹃听说，忙放下针线，……一直来寻宝玉。走到宝玉跟前，含笑说道，“我不过说了两句话，为的是大家好。你就赌气，跑了这风地里来哭，作出病来唬我。”宝玉忙笑道：“谁赌气了？我因为听你说的有理，我想你们既这样说，自然别人也是这样说，将来渐渐的都不理我了。我所以想着自己伤心。”……（戚本第五十七回，括弧中句据程本补。）

然荣公府虽煊赫，而“生齿日繁，事务日盛，主仆上下，安富尊荣者极多，运筹谋画者无一，其日用排场，又不能将就省俭，”故“外面的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第二回）颓运方至，变故渐多；宝玉在繁华丰厚

中，且亦屡与“无常”覩面，先有可卿自经；秦钟夭逝；自又中父妾厌胜之术，几死；继以金钏投井；尤二姐吞金；而所爱之侍儿晴雯又被遣，随歿。悲涼之雾，遍被华林，然呼吸而领会之者，独宝玉而已。

……他便带了两个小丫头到一石后，也不怎么样，只问他二人道，“自我去了，你袭人姐姐可打发人瞧晴雯姐姐去了不曾？”这一个答道：“打发宋妈妈瞧去了。”宝玉道，“回来说什么？”小丫头道，“回来说：晴雯姐姐直着脖子叫了一夜，今儿早起就闭了眼，住口了，人事不知，也出不得一声儿了，只有倒气的分儿了。”宝玉忙问道，“一夜叫的是谁？”小丫头子道，（“一夜叫的是娘。”）宝玉拭泪道，“还叫谁？”小丫头说，（“沒有听见叫別人。”）宝玉道，“你糊涂，想必沒听真。”（……因又想：）“虽然临终未见，如今且去灵前一拜，也算尽这五六年的情肠。”……遂一径出园，往前日之处来，意为停柩在内。谁知他哥嫂见他一蹶气，便回了进去，希图得几两发送例银。王夫人闻知，便赏了十两银子；又命“即刻送到外头焚化了罢。‘女儿痨’死的，断不可留！”他哥嫂听了这话，一面就雇了人来入殓，抬往城外化人厂去了。……宝玉走来扑了个空，……自立了半天，别没法儿，只得翻身进入园中，待回自房，甚觉无趣，因乃顺路来找黛玉，偏他不在房中。……又到蘅芜院中，只见寂靜无人。……仍往潇湘馆来，偏黛玉尚未回来。正在不知所以之际，忽见王夫人的丫头进来找他，说，“老爷回来了，找你呢。又得了好题目来了，快走快走！”宝玉听了，只得跟了出来。……彼时贾政正与众幕友谈论寻秋之胜；又说，

“临散时忽然谈及一事，最是千古佳谈，‘风流俊逸忠义慷慨’八字皆备。到是个好題目，大家都要作一首晚词。”众人听了，都忙請教是何等妙題。贾政乃说，

“近日有一位恆王，出鎮青州。这恆王最喜女色，且公余好武，因选了许多美女，日习武事。……其姬中有一姓林行四者，姿色既冠；且武艺更精，皆呼为林四娘。恆王最得意，遂超拔林四娘统辖诸姬，又呼为姽婳将军。”众清客都称“妙极神奇！竟以‘姽婳’下加‘将军’二字，更觉妩媚风流，真绝世奇文！想这恆王也是第一风流人物了。”……（戚本第七十八回，括弧中句据程本补。）

《石头记》结局，虽早隐现于宝玉幻梦中，而八十回仅露“悲音”，殊难必其究竟。比乾隆五十七年（一七九二，）乃有百二十回之排印本出，改名《红楼梦》，字句亦时有不同，程伟元序其前云，“……然原本目录百二十卷，……爰为竭力搜罗，自藏书家甚至故纸堆中，无不留心。数年以，仅积有二十余卷。一日，偶于鼓担上得十余卷，遂重价购之。……然漶漫不可收拾，乃同友人细加釐剔，截长补短，钞成全部，复为鐫板以公同好。《石头记》全书至是始告成矣。”友人盖谓高鹗，亦有序，末题“乾隆辛酉冬至后一日，”先于程序者一年。

后四十回虽数量止初本之半，而大故迭起，破败死亡相继，与所谓“食尽鸟飞独存白地”者颇符，惟结末又稍振。宝玉先失其通灵玉，状类失神。会贾政将赴外任，欲于宝玉娶妇后始就道，以黛玉羸弱，乃迎宝钗。姻事由王熙凤谋画，运行甚密，而卒为黛玉所知，咯血，病日甚，至宝玉成婚之日遂卒。宝玉知将婚，自以为必黛玉，欣然临席，比见新妇

为宝钗，乃悲叹复病。时元妃先薨；贾赦以“交通外官倚势凌弱”革职查抄，累及荣府；史太君又寻亡；妙玉则遭盗劫，不知所终；王熙凤既失势，亦抑郁死。宝玉病亦加，一日垂绝，忽有一僧持玉来，遂苏，见僧复气绝，历噩梦而觉；乃忽改行，发愤欲振家声，次年应乡试，以第七名中式。宝钗亦有孕，而宝玉忽亡去。贾政既葬母于金陵，将归京师，雪夜泊舟毗陵驿，见一人光头赤足，披大红猩猩毡斗篷，向之下拜，审视知为宝玉。方欲就语，忽来一僧一道，挟以俱去，且不知何人作歌，云“归大荒，”追之无有，“只见白茫茫一片旷野”而已。“后人见了这本传奇，亦曾题过四句，为作者缘起之言更进一竿云：‘说到酸辛事，荒唐愈可悲，由来同一梦，休笑世人痴。’”（第一百二十回）

全书所写，虽不外悲喜之情，聚散之迹，而人物事故，则摆脱旧套，与在先之人情小说甚不同。如开篇所说：

空空道人遂向石头说道，“石兄，你这一段故事，……据我看来：第一件，无朝代年纪可考；第二件，并无大贤大忠，理朝廷治风俗的善政。其中只不过几个异样女子——者情，或痴，或小才微善——亦无班姑、蔡女之德能。我纵钞去，恐世人不爱看呢。”

石头笑曰，“我师何太痴也！若云无朝代可考，今我师竟假借汉、唐等年纪添缀，又有何难？但我想历来野史，皆蹈一辙；莫如我不借此套，反到新鲜别致，不过只取其事体情理罢了。……历来野史，或讪谤君相，或贬人妻女，姦淫凶恶，不可胜数。……至若才子佳人等书，则又千部共出一套，且其中终不能涉于淫滥；以致满纸‘潘安、子建，’‘西子、文君，’……且环婢开口，即‘者也之乎，’非文即理；故逐一看去，悉皆自相矛盾。

盾，大不近情理之说。竟不如我半世亲睹亲闻的这几个女子，虽不敢说强似前代所有书中之人，但事迹原委，亦可以消愁破闷也。……至若离合悲欢，兴衰际遇，则又追踪蹑迹，不敢稍加穿凿，徒为哄人之目，而反失其真传者。……”（戚本第一回）

盖叙述皆存本真，闻见悉所亲历，正因写实，转成新鲜。而世人忽略此言，每欲别求深义，揣测之说，久而遂多。今汰去悠谬不足辨，如谓是刺和坤（《谭瀛室笔记》）藏谶纬（《寄蜗残贊》）明易象（《金玉缘》评语）之类，而著其世所广传者于下：

一、纳兰成德家事说 自来信此者甚多。陈康祺（《燕下乡脞录》五）记姜宸英典康熙乙卯顺天乡试获咎事，因及其师徐时栋（号柳泉）之说云，“小说《红楼梦》一书，即记故相明珠家事，金钗十二，皆纳兰侍御所奉为上客者也，宝钗影高澹人；妙玉即影西溟先生：‘妙’为‘少女’，‘姜’亦妇人之美称；‘如玉’‘如英’，义可通假。……”侍御谓明珠之子成德，后改名性德，字容若。张维屏（《诗人徵略》）云，“贾宝玉盖即容若也；《红楼梦》所云，乃其髫龄时事。”俞樾（《小浮梅闲话》）亦谓其“中举人止十五岁，于书中所述颇合。”然其他事迹，乃皆不符；胡适作《红楼梦考证》（《文存》三，）已历正其失。最有力者，一为姜宸英有《祭纳兰成德文》，相契之深，非妙玉于宝玉可比；一为成德死时年三十一，时明珠方贵盛也。

二、清世祖与董鄂妃故事说 王梦阮、沈瓶庵合著之《红楼梦索隐》为此说。其提要有云，“盖尝闻之京师故老云，是书全为清世祖与董鄂妃而作，兼及当时诸名王奇女也。……”而又指董鄂妃为即秦淮旧妓嫁为冒襄妾之董小宛，清兵下江

南，掠以北，有宠于清世祖，封贵妃，已而夭逝；世祖哀痛，乃遁迹五台山为僧云。孟森作《董小宛考》（《心史丛刊》三集，）则历摘此说之谬，最有力者为小宛生于明天启甲子，若以顺治七年入宫，已二十八岁矣，而其时清世祖方十四岁。

三、康熙朝政治状态说 此说即发端于徐时栋，而大备于蔡元培之《石头记索隐》。开卷即云，“《石头记》者，清康熙朝政治小说也。作者持民族主义甚挚，书中本事，在弔明之亡，揭清之失，而尤于汉族名士仕清者寓痛惜之意。……”于是比拟引申，以求其合，以“红”为影“朱”字；以“石头”为指金陵；以“贾”为斥伪朝；以“金陵十二钗”为拟清初江南之名士：如林黛玉影朱彝尊，王熙凤影余国柱，史湘云影陈维崧，宝钗妙玉则从徐说，旁徵博引，用力甚勤。然胡适既考得作者生平，而此说遂不立，最有力者即曹雪芹为汉军，而《石头记》实其自叙也。

然谓《红楼梦》乃作者自叙，与本书开篇契合者，其说之出实最先，而确定反最后。嘉庆初，袁枚（《随园诗话》二）已云，“康熙中，曹练亭为江宁织造……，其子雪芹撰《红楼梦》一书，备记风月繁华之盛。中有所谓大观园者，即余之随园也。”末二语盖夸，余亦有小误（如以棟为练以孙为子，）但已明言雪芹之书，所记者其闻见矣。而世间信者特少，王国维（《靜菴文集》）且诘难此类，以为“所谓‘亲见亲闻’者，亦可自旁观之口言之，未必躬为剧中之人物”也，迨胡适作考证，乃较然彰明，知曹雪芹实生于荣华，终于落落，半生经历，绝似“石头”，著书西郊，未就而没；晚出全书，乃高鹗续成之者矣。

雪芹名霑，字芹溪，一字芹圃，正白旗汉军。祖寅，字子清，号棟亭，康熙中为江宁织造。清世祖南巡时，五次以

织造署为行宫，后四次皆寅在任。然颇嗜风雅，尝刻古书十余种，为时所称；亦能文，所著有《棟亭诗钞》五卷、《词钞》一卷（《四库书目》），传奇二种（《在园杂志》）。寅子頫，即雪芹父，亦为江宁织造，故雪芹生于南京。时盖康熙末。雍正六年，頫卸任，雪芹亦归北京，时约十岁。然不知何因，是后曹氏似遭巨变，家顿落，雪芹至中年，乃至贫居西郊，啜饘粥，但犹傲兀，时复纵酒赋诗，而作《石头记》盖亦此际。乾隆二十七年，子殇，雪芹伤感成疾，至除夕，卒，年四十余（一七一九？——一七六三。）其《石头记》尚未就，今所传者止八十回。（详见《胡适文存》）

言后四十回为高鹗作者，俞樾（《小浮梅闲话》）云，“《船山诗草》有《赠高兰墅鹗同年》一首云，‘艳情人自说《红楼》。’注云，‘《红楼梦》八十回以后，俱兰墅所补。’然则此书非出一手。按乡会试增五言八韵诗，始乾隆朝，而书中叙科场事已有诗，则其为高君所补可知矣。”然鹗所作序，仅言“友人程子小泉过予，以其所购全书见示，且曰，‘此仆数年铢积寸累之辛心，将付剞劂，公同好。予闲且惫矣，盍分任之。’予以是书……尙不背于名教，……遂襄其役。”盖不欲明言己出，而寮友则颇有知之者。鹗即字兰墅，鑲黄旗汉军，乾隆戊申举人，乙卯进士，旋入翰林，官侍读，又尝为嘉庆辛酉顺天乡试同考官。其补《红楼梦》当在乾隆辛亥时，未成进士，“闲且惫矣”，故于雪芹萧条之感，偶或相通。然心志未灰，则与所谓“暮年之人，贫病交攻，渐渐的露出那下世光景来”（戚本第一回）者又绝异。是以续书虽亦悲凉，而贾氏终于“兰桂齐芬，”家业复起，殊不类茫茫白地，真成乾淨者矣。

续《红楼梦》八十回本者，尙不止一高鹗。俞平伯从戚